附件3

省机关事务局2022年事业单位公开招聘面试

疫情防控须知

1. 请考生密切关注并自觉遵守湖北省疫情防控政策，严格落实疫情防控措施(可使用“国务院客户端”微信小程序查询)。考生应严格落实湖北省疫情防控指挥部的健康管理措施，在解除管理后方可参加面试。

2、考生应自觉遵守进入考试区域的健康管理规定。应接尽接新冠疫苗，入场时主动配合接受体温检测，现场测量体温正常（＜37.3℃），健康码和通信大数据行程卡绿码，考试当日，持24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进入考试区域。体温测量若出现发热等可疑症状的人员，应至临时等候区复测体温。复测仍超过37.3℃的，经医疗卫生专业人员评估后，具备参加考试条件的，在隔离考场参加考试；不具备相关条件的，按相关疾控部门要求采取防控措施。

3、考生在备考过程中，要做好自我防护，注意个人卫生，加强营养和合理休息，防止过度紧张和疲劳，以良好心态和身体素质参加考试，避免出现发热、咳嗽等异常症状。近期应避免前往国内重点地区或境外，自觉减少外出，避免人员聚集和不必要的人员接触。如有行程变动，请及时向招聘单位报备。

4、考生应密切关注湖北省疫情防控最新要求，建议根据自身情况提前安排返（来）汉时间。根据疫情防控要求，考点禁止考生车辆进入。考生考前应注意提前了解考点入口位置和行程路线，面试当天采取合适出行方式提前到达考点，乘坐交通工具时佩戴口罩，与他人员保持安全间距。

5、面试实行考生健康信息申报制度，考生需提前下载打印《湖北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面试考生健康承诺书》（以下简称《健康承诺书》），仔细阅读相关条款，并签名（捺手印）确认。

6、面试当天，应至少提前60分钟到达考点，考生须佩戴口罩，有效身份证原件及《健康承诺书》，并持规定时间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核酸已采样”不视作“核酸检测阴性”）。

7、在候考过程中，考生需全程佩戴口罩。考生在接受身份信息核验及面试答题时，可摘下口罩，面试结束后及时戴好口罩。考生进入考场前，需先用医用酒精或者免洗手消毒液对双手进行消毒。考生在进入考场后，如出现发热、干咳、乏力、鼻塞、流涕、咽痛、腹泻等症状，应及时报告工作人员，经医疗卫生专业人员评估后，具备继续完成面试条件的，在隔离考场通过视频方式答题。所有在备用隔离考场参加面试的考生，须由医疗卫生专业人员根据疫情防控相关规定进行检查诊断后方可离开。

8、面试期间，考生要自觉遵守面试纪律，在考前入场及考后离场等聚集环节，应服从考务工作人员安排有序进行。进出考场、如厕时须与他人保持1米以上距离，避免近距离接触交流。

9、疫情风险等级、疫情防控政策和核酸检测机构信息查询可使用“国务院客户端”微信小程序查询。凡隐瞒或谎报旅居史、接触史、健康状况、隔离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不配合工作人员进行防疫检测、询问、排查、送诊等造成严重后果的，按照疫情防控相关规定严肃处理。

10、面试结束后，考生执行7天自我健康监测，有异常情况的应立即向招聘单位报告。

11、本公告发布后，省市疫情防控工作等有新规定和要求的，以新要求为准。